

根据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中提出的  
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规定最新编写

谁  
执法  
谁  
普法

环保资源交通普法宣传册丛书

# 海洋保护 普法宣传册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治宣传教育与公法研究中心◎组织编写



(漫画故事版)

总顾问：张苏军  
总主编：莫纪宏  
本册主编：陈百顺 陈黎

8元

普法丛书



中国出版集团 | 全国百佳图书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 出版单位

谁执法  
谁普法

环保资源交通普法宣传册丛书

(漫画故事版)

# 海洋保护普法宣传册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治宣传教育与公法研究中心◎组织编写

总 顾 问：张苏军

总 主 编：莫纪宏

本册主编：陈百顺 陈 黎



中国出版集团 | 全国百佳图书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 出版单位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海洋保护普法宣传册：漫画故事版 /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治宣传教育与公法研究中心组织编写；陈百顺，陈黎分册主编. —北京：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2017.5

(环保资源交通普法宣传册丛书 / 莫纪宏总主编)

ISBN 978-7-5162-1523-4

I. ①海… II. ①中… ②陈… ③陈… III. ①海洋环境—环境保护法—中国—通俗读物 IV. ①D922.68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130786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责任编辑 / 严月仙

装帧设计 / 郑文娟

---

书 名 / 海洋保护普法宣传册 (漫画故事版)

作 者 /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治宣传教育与公法研究中心

本 册 主 编 / 陈百顺 陈 黎

---

出版·发行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社 址 / 北京市丰台区右安门外玉林里7号 (100069)

电 话 / 010-62155988

传 真 / 010-62168123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 2

字 数 / 39千字

版 本 / 2017年7月第1版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 北京精乐翔印刷有限公司

---

书 号 / ISBN 978-7-5162-1523-4

本 套 定 价 / 80.00元 (共10册)

出 版 声 明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 搞好法治宣传教育

## 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为深入扎实推进“七五”普法工作，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联合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组织专家学者精心编辑出版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精品书库（六大系列）”，即《全国“七五”普法系列教材（以案释法版，25册）》《青少年法治教育系列教材（法治实践版，30册）》《新时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理论与实务丛书（30册）》《“谁执法（主管）谁普法”系列丛书（以案释法版，80册）》《“七五”普法书架——以案释法系列丛书（60册）》和《“谁执法（主管）谁普法”系列宣传册（漫画故事版，100册）》。

其中，实行“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是贯彻落实中央精神、贯彻实施“七五”普法规划、深入推进新一轮全国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的重要举措。这一重要举措的切实实施，有利于充分发挥执法部门、行业主管的职能优势和主导作用，扩大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覆盖面，增强法治宣传教育的针对性、专业性，促进执法与普法工作的有机结合，有利于各部门、各行业分工负责、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的大普法工作格局的形成。

为了配合各地做好“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工作，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谁执法（主管）谁普法”系列宣传册（漫画故事版，100册）》。该套丛书选取各行业执法或主管所涉及的法律法规的主要条文，以漫画故事的形式展开，深入浅出，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操作性，对于增强行政管理对象和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具有积极意义。

本套丛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中国法学会领导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专家的大力支持。希望丛书的出版，能够为深入推进行业普法起到应有作用，更好地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本书编委会  
2017年4月

# 丛书编委会名单

总 顾 问：张苏军

主 任：李 林 刘海涛

委 员：李 林 陈 甦 陈泽宪 孙宪忠 刘作翔 李明德

王敏远 周汉华 邹海林 莫纪宏 田 禾 熊秋红

张 生 沈 涓 刘海涛 赵卜慧 陈百顺 沙崇凡

艾其来 吴丽华 宋玉珍 陈禄强

办公室主任：莫纪宏 陈百顺

办公室成员：谢增毅 廖 凡 李 忠 李洪雷 陈欣新 陈根发

翟国强 刘小妹 李 霞 戴瑞君 聂秀时 严月仙

杨 文 邢金玲 陈 希 刘 静 陈 黎 王晓雯

崔曼曼 修文龙 段继鹏 黄筱婷 赵金鑫 龚 燕

陈 娟 熊林林 胡 迪 胡俊平 赵 波 王保东

罗 卉 刘东迎 侯 瑞 王妙妙 吴 慧 陶 聪

陈明路 高 杰 宋效涛 廖家霞 陈 政 陈楼心

罗春花 王建华 李长涛 胡开磊 杨晓辉 赵冬波

张宏瀚 郑文娟 张照雷 闫 月 史 荣 张凤彬

# 目 录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漫画故事 1 : 海洋兴亡, 匹夫有责 .....	1
漫画故事 2 : 政府监管要“到位” .....	3
漫画故事 3 : 污水终于变清流 .....	5
漫画故事 4 : 油田漏油被处罚 .....	7
漫画故事 5 : 排污费“黑名单” .....	9
漫画故事 6 : 遭遇台风, 集装箱坠海 .....	12
漫画故事 7 : 海洋污染索赔权 .....	14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领海及毗连区法

漫画故事 8 : 战机坠毁事件 .....	16
漫画故事 9 : “购岛”闹剧何时休 .....	18
漫画故事 10 : 进入我国领海须批准 .....	20
漫画故事 11 : 行使“紧追权” .....	22

##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

漫画故事 12 : 须有海域使用权 .....	24
漫画故事 13 : 占海蚝排被拆除 .....	27
漫画故事 14 : 滩涂承包纠纷案 .....	29
漫画故事 15 : 不予续期促公益 .....	31
漫画故事 16 : 使用海域须缴费 .....	34
漫画故事 17 : 申请材料应提交 .....	36



海洋保护普法宣传册  
(漫画故事版)

海洋保护普法宣传册  
(漫画故事版)



####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漫画故事 18 : 非法“电鱼”终丧命 .....	38
漫画故事 19 : 不得在休渔期捕捞 .....	40
漫画故事 20 : “棱皮海龟”遭捕杀 .....	42
漫画故事 21 : 无证“淘宝”要受罚 .....	45

####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倾废管理条例

漫画故事 22 : 海上“倾废”需申请 .....	48
漫画故事 23 : 网上发帖举报偷排行为 .....	50

#### 六、防治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漫画故事 24 : 填海工程须开听证会 .....	52
漫画故事 25 : 验收环保设施 .....	54

#### 七、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治陆源污染物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漫画故事 26 : 污染物排放须符合标准 .....	56
----------------------------	----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 漫画故事 1

### 海洋兴亡，匹夫有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一切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海洋环境的义务。

A市是一座沿海城市，位于K海附近。近日，由A市环保局、A市B区街道办联合开展的“K海环保巡查活动”正式启动，这标志着“保护海洋志愿者工作”全面开始，也象征着A市环境监管进入新阶段。A市环保局局长李某表示，希望吸引到更多的社会力量参与到海洋环境保护中。

这支由A市环保局和A市B区街道办组成的“K海环保巡查队”，集合了该社区50名热心公益的志愿者。他们通过巡查、举报、宣讲等活动来制止海洋污染行为，从而影响身边每一个人，让大家从自己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爱护我们的海洋家园。A市环保局下一步将落实污染治理方案，



同时与环保巡查队一同加强联合巡查，希望彻底消除K海现有污染源。

A市巡查队的志愿者小张表示，在发展经济的过程中，我们未能做到发展经济与保护环境保持同步。一边是高楼大厦鳞次栉比，交通四通八达，一边是江河湖泊里鱼虾死亡，垃圾漂浮，小张说道。同时，他呼吁大家不能以事不关己的态度对待海洋污染，每一块水域的污染，每一片黑烟的排放，我们都不能掉以轻心。







在A市环保局、街道办以及巡查队的努力下，K海的水质逐渐好转，A市市民终于得以重新看见K海的美丽容颜。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海洋环境问题日益凸显出来。每个人既是海洋环境的受益者，同时也是海洋污染的制造者，海洋环境保护与每个人息息相关，海洋环境保护法规定，一切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海洋环境的义务，并有权对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的单位和个人，以及海洋环境监督管理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举。

本则故事中，A市环保局、A市B区街道办联合开展海洋环保巡查活动，吸引了大批志愿者加入，A市环境监管进入新阶段。这个环境监管新阶段是多元共治、全民参与的现代海洋环境治理。在环境保护中吸引到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其中，通过宣传活动，鼓励大家对海洋环境污染行为进行举报，号召一切单位和个人共同保护海洋环境。

## 法条链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第四条** 一切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海洋环境的义务，并有权对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的单位和个人，以及海洋环境监督管理人员的违法失职行为进行监督和检举。

## 政府监管要“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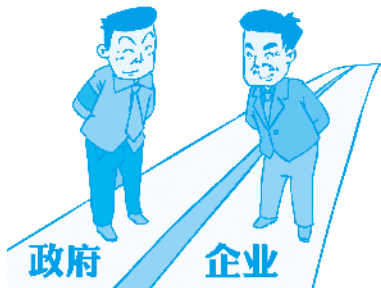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水污染防治有关法律的规定，加强入海河流管理，防治污染，使入海河口的水质处于良好状态。

在H港口，乘坐小艇，穿过一条条曲折狭长的水道，在纵横交错的蚝排上，时常能看见有名的养蚝大户郑某的身影。谈起养蚝经验滔滔不绝的郑某却有一个心结。这个心结与几公里外的造纸厂有关。几年前，因政府监管不力，附近一家造纸厂偷排污水，郑某养殖的蚝在一夜之间全死了，损失了几百万元。“我们现在时时刻刻都在监测水质的变化。”郑某说道，并表示自己是吃一堑长一智。

当有人问到造成这些污染的原因时，郑某无奈地说，重工业在沿海密集布局，但地方政府却对这些污染企业大开绿灯。这不仅引发了郑某的担忧，也招来一些渔民的斥责。郑某表示，在某种程度上，临

海重工业和渔民之间剑拔弩张的态势似乎成了现阶段中国在发展海洋经济过程中开发和保护两者矛盾的缩影，而政府行政部门的监管缺失、监管不到位，更加剧了两者的矛盾。

在郑某的带领下，当地渔民多次到海洋行政主管部门反映H港口的污染状况。如今，在当地海洋局加强监管与加大整治力度的情况下，H港口附近的工厂偷排污水的现象逐渐消失，入海河流的水质也出现了好转。





## 案例点睛

海洋经济的快速发展，伴随着海洋环境的逐年恶化。在保护海洋环境过程中，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监管到位，按照水污染防治有关法律规定，加强入海河流管理，防治污染，使入海河口的水质处于良好状态。

本则故事中，因政府监管不力，郑某养殖的蚝因造纸厂排放的污水，一夜死光，损失惨重。可以看出，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并没有切实履行入海河流的管理职责。为了从根本上解决H港附近的海洋污染问题，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渔民反映下，通过污染整治工作提高了入海河流水质。

## 法条链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第三十一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按照水污染防治有关法律的规定，加强入海河流管理，防治污染，使入海河口的水质处于良好状态。

## 污水终于变清流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排放陆源污染物的单位，必须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拥有的陆源污染物排放设施、处理设施和正常作业条件下排放陆源污染物的种类、数量和浓度，并提供防治海洋环境污染方面的有关技术和资料。

A区是一座沿海城市的新兴工业区。伴随着工业兴盛而出现的水体黑臭、污水横流现象，在许多A区人的记忆里一直隐隐作痛。近两年来，A区痛定思痛，决定全力治理区域污水。A区的水污染防治工作主要由市环保局负责，区建管、城管等单位配合。该区治水目标很实在，即“看不到污水，闻不到异味”，打造“水清，海净”的沿海工业区生态环境。

鉴于污染物的排放是水体污染的源头，A区环保局决定，先要摸清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存量。为此，该区环保局从排污申报入手，要求辖区内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企业、工厂和个体工商户等，申报登记拥有的污染物排放设施、处理

设施和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和浓度。在掌握污染物详细数据后，该环保局决定采用新技术，在排污单位端口加设水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控平台联网。新技术上阵后，对排放单位的排放设施以及污染物指标，全部进行实时监控。此后，向海洋排放法律、法规禁止排放的污染物，或者超过标准排放污染物的行为便无处躲藏，一经暴露，立即查处。

A区通过加强排放单位污



☆☆☆



染物的申报登记，详细掌握了排污企业的资料、排水系统的状况、污染点源的形成时间和性质等情况，并根据情况提出整改措施。在全区努力下，如

今，A区流域面貌焕然一新，污水终于变清流，流域环境状况从全市倒数一跃变成了环保范例。

海洋环境保护法第三十二条规定，排放陆源污染物的单位，必须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拥有的陆源污染物排放设施、处理设施和正常作业条件下排放陆源污染物的种类、数量和浓度，并提供防治海洋环境污染方面的有关技术和资料。

本则故事中，针对A区严重的水污染，A区环保局从排污申报入手，要求A区内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企业、工厂和个体工商户等，申报登记拥有的水污染物排放设施、处理设施和排放水污染物的具体指标。通过污染物的申报登记，A区环保局掌握了水体排放污染物的详细状况，之后，“对症下药”，采用新技术，有效改善了当地的污染状况。

## 法条链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第三十二条** 排放陆源污染物的单位，必须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拥有的陆源污染物排放设施、处理设施和正常作业条件下排放陆源污染物的种类、数

量和浓度，并提供防治海洋环境污染方面的有关技术和资料。

排放陆源污染物的种类、数量和浓度有重大改变的，必须及时申报。

#### 漫画故事 4

### 油田漏油被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违反本法规定进行海洋石油勘探开发活动，造成海洋环境污染的，由国家海洋行政主管部门予以警告，并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K公司是一家石油企业，从事石油开发业务。2013年5月，K公司发现了P海上油田，并对该油田开始实施作业。自该年12月以来，该项目下的井口平台已经全部投入生产。2015年6月4日，P油田的B平台、C平台附近有原油漏出。

漏出的原油在台风影响下，在H湾中迅速扩散。附近渔民拍摄的视频显示，油污正随着海浪冲向岸边。H湾海岸均出现油污，养殖户所养殖的鱼、虾、蟹、贝出现大面积死亡，大家怨声载道。渔民

张某称：“肉眼都能看见水面上漂浮着片片油污，随波逐流，而我养的鱼很快就全部死光了。”

次日，市政府发出警报，呼吁民众远离事故水域。之后，国家海洋局认定K公司违反安全操作规定导致溢油事故并污染海洋，对其作出罚款二十万元的处理决定。同时，责令其停止漏油平台的油气作业活动，并要求其采取措施“彻底”排查并切断溢油源，“彻底”消除再次发生溢油的风险。





但是，该公司没有立即采取处理办法，在多次催促



下，才对B平台、C平台溢油点实施应急措施。可是，由于贻误了最佳时机，应急措施成效有限。在经过一段时间治理后，经国家海洋局检查，认定其没有完成“两个彻底”的治理要求，责令P油田的所有井口平台停产。

### 案例点睛

首先，海洋环境保护法第八十四条规定，违反本法规定进行海洋石油勘探开发活动，造成海洋环境污染的，由国家海洋行政主管部门予以警告，并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本则故事中，K公司作为油田的作业者，在进行海上石油勘探开发时，违反安全操作规定导致P油田的B平台、C平台发生溢油事故并污染海洋，因此，国家海洋局对其处以二十万元罚款。

其次，根据海洋环境保护法第七十三条的规定，因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发性事件，造成海洋环境污染事故，不立即采取处理措施，情节严重的，由行使海洋环境监督管理权的部门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本则故事中，K公司在国家海洋局下达整治命令后，没有立即采取处理办法，因此贻误了最佳时机。尽管K公司在催促后还是采取了相应措施，但并没有达到国家海洋局的治理要求，因此被责令停业。

## 法条链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

第七十三条 违反本法有关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依照本法规定行使海洋环境监督管理权的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改正或者责令采取限制生产、停产整治等措施，并处以罚款；拒不改正的，依法作出处罚决定的部门可以自责令改正之日的次日起，按照原罚款数额按日连续处罚；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

……

(四) 因发生事故或者其他突发性事件，造成海洋环境污染事故，不立即采取处理措施的。

……

第八十四条 违反本法规定进行海洋石油勘探开发活动，造成海洋环境污染的，由国家海洋行政主管部门予以警告，并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 漫画故事 5

### 排污费“黑名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按照国家规定缴纳排污费。

W公司是一家热电厂，J公司是一家纸业制造企业，N公司和B公司均为经营耐火材料制造的企业。这四家公司均设立在Z市，并且需要向海洋排放污染物。2015年4月5日，因长期拖欠排污费，这四家公司被Z市环保局官方网站曝







光。这是Z市环保部门首次以“黑名单”的形式，公示欠缴排污费的企业。

4月6日，Z市环保局官网发布了《Z市2015年企业欠缴排污费公告》。依据该公告，截至4月8日，N公司、W公司和J公司的欠缴金额达到了50万元，而B公司的欠缴金额更是超过了150万元。

这四家企业，不仅长期拖欠排污费，拖欠数额较大，而且被环保部门多次催缴。其中，N公司和B公司对于催缴采取“拖延战术”，而W公司和J公司则直接采取置之不理的态

度。在公示后，这四家企业在规定时间内仍未缴费，Z市环保部门决定采取更严厉的惩罚措施，除继续追缴外，分别对其处以高额罚款。同时表示，今后对于不按规定缴纳排污费的企业，将定期在新闻媒体上进行公示。



### 案例点睛

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应当按规定缴纳排污费。排污者未按照规定缴纳排污费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依据职权责令限期缴纳；逾期拒不缴纳的，处应缴纳排污费数额1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

本则故事中，这四家公司作为直接向海洋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并未按规定缴纳排污费，并且长期拖欠。Z市环保局官方网站曝光了其具体欠缴金额并且催缴，但